

西安文理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辅导员 人员考察及体检的公告

根据《西安文理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辅导员公告》有关规定，现将考察及体检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考察及体检人员

序号	姓名	准考证号	报考岗位	合计
1	贺丹丹	21050087	辅导员 3	81.52
2	姚力萍	21050016	辅导员 3	81.28
3	李晨妤	21050142	辅导员 5	77.63
4	赵鑫	21050041	辅导员 8	75.67
5	张浩	21050052	辅导员 9	80.05
6	姜博文	21050030	辅导员 10	78.66
7	张国利	21050129	辅导员 12	81.26
8	魏侨	21050045	辅导员 12	79.98
9	李钰源	21050068	辅导员 12	78.52
10	张重阳	21050075	辅导员 13	84.66
11	任小芳	21050123	辅导员 13	81.27
12	刘娇娃	21050020	辅导员 16	80.46
13	呼潇	21050107	辅导员 17	77.95
14	段腾枝	21050084	辅导员 18	77.83
15	苟伟林	21050007	辅导员 20	75.96
16	刘寰宇	21030014	书法教师(书法专业)	86.38
17	郑志超	21030013	书法教师(书法专业)	82.14
18	霍佳凯	21030006	书法教师(书法专业)	81.50
19	南芬	21010001	思政教师 1	79.08
20	姜妍	21040007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教师	87.52

21	郭婷婷	21040003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教师	84.34
22	段少华	21040008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教师	82.86

对因考察不合格及未如期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按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一次。

二、 考察及体检地点：西安市第一医院文理医院（科技二路西安文理学院西门）

三、 考察及体检时间：2021年12月15日上午8:30

四、 其他要求：

1. 参加考察及体检人员应于12月15日上午8:00前空腹到达医院一楼东大厅进行身份确认。

2. 参加考察及体检人员须提供所在学校（学院）或单位党组织出具的政审意见，签字并加盖单位党组织印章。政审意见内容包括该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德修养，以及是否存在违法违纪记录、学术不端行为、行政处分等问题。

3. 参加考察及体检人员须携带身份证原件。

4. 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西安文理学院

2021年12月13日